

湖州市交通运输局航行通告

湖交航通〔2024〕10号

湖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吴兴区东苕溪飞凤大桥航段及李湖北线潘公大桥航段新建水上夜游配套设施的航行通告

各有关单位、船舶：

因湖州中心城区水上夜游演艺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需要，由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吴兴区东苕溪飞凤大桥航段及李湖北线潘公大桥航段进行新建水上夜游配套设施施工，为确保施工和航行安全，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施工时间：2024年3月22日至2024年6月30日，每日7:00时至20:00时。

二、施工水域：吴兴区东苕溪飞凤大桥至项王公园廊桥水域，李湖北线潘家廊对岸沿护岸50米、距护岸外缘30米水域。

三、施工单位：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四、施工方式：新建水上夜游配套设施施工。

五、注意事项：

（一）施工单位须落实各项安全保障措施，并安排专人负责安全管理和现场秩序维护，确保工程施工安全、有序。

（二）施工单位须严格按照《内河交通安全标志》和《内河避碰规则》规定，在施工作业区上下游设置“涉水施工”和“窄航道”等标志。

（三）施工期间，凡航经施工水域的船舶，应加强瞭望，确保航行安全。

（四）施工结束，不再另行通告。

湖州市交通运输局

2024年3月20日

抄送：市交通运输行政执法队、市港航管理中心，耀有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湖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4年3月21日印发
